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#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连村 地字第 35012220210001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连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

2021年5月28日



用地单位	福建东禾晟实业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智能化高档纺织面料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连江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连政地(2021)13号
用地位置	可门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
用地面积	66667m <sup>2</sup>
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(纺织业)
建设规模	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	一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 二、用地规划红线图

## 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# 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证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